

109 年臺南市就業平等業務工作分析報告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110 年 9 月

摘 要

勞動參與率為衡量，人口就業現況指標，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為 53.9%(108 年 55.2%)，就女性勞動參與率比較，全國平均為 51.4%，雖仍居六都之首，然而依據統計趨勢觀察，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近 10 年皆為成長趨勢，109 年卻中斷成長趨勢，此外男性勞動參與率亦呈減少現象，究竟是受疫情短期影響或是趨勢轉折點，值得密切追蹤觀察，運用其他刺激政策鼓勵女性就業，目前本市已有安心上工等臨工計畫提供弱勢及失業勞工進行短期安置，未來將率續恢復職業訓練及徵才媒合提高就業率。

而生育子女一向為家庭最甜蜜且不可歸責的負擔，因此許多勞動者選擇暫時離開職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來照顧幼兒。本市 109 年申請總件數為 28,806 件較 108 年減少 685 件，且多以女性為主，傳統上仍以女性為主要育兒之照顧者情況未變，另勞動部雖函釋放寬二胎同時申請育嬰留職規定，而使 108 年男性有微幅上升現象，然而 109 年回落到平均趨勢，顯然開放父母同時申請，尚難撼動男性申請意願，惟 110 年行政院加碼育嬰津貼額度，是否影響申請意願，待來年觀察。

此外觀察勞工申訴就業平等案件(就業歧視、性騷擾、促進權益措施)，109 年受理相關案件總計 84 件次(81 案其中 3 案複合事由申訴)較 108 年增加 9 件次，109 年職場性騷擾案件及歧視案件分佔申訴案件大宗，其中歧視案件將近 30%為雇主招募時發生，主要為年齡、性別等，分析多因網路工具(FACEBOOK)興起且觸及廣泛，成為刊登首選，造成刊登時未注意法律規定觸法，本市仍應維持網路巡察人力減少雇主無知受罰。

值得注意本市育嬰留停薪件數自 106 年為最高之後逐年趨勢向下(該趨勢六都皆同)，比較數據可能原因主要為 2 個，首先為台南市生育率持續下降，109 年 0-2 歲嬰兒數為 36,093 人，較 108 年減少 2,865 人，若以 5 年內統計(自 105 年) 0-2 歲嬰兒大幅減少 21%，其次 0 至未滿 3 歲幼兒收托率增加，以托嬰中心幼兒收

托人數，自 106 年 1,229 人(收托率 2.76%)，至 109 年上升至 2,086 人(5.78%)(如圖 2)，幼兒園入學人數自 105 學年 43,250 人，至 109 學年為 49,113 人(如圖 3)，運用托兒工具趨勢明顯，然而以托嬰中心收托率及幼生數要解釋是否影響育嬰留職停薪申請尚有研究限制，主要為尚無本市 0 至未滿 3 歲居家(嫗姆)收托人數以及本市幼兒園未滿 3 歲幼幼班人數等總體收托人數資料可供比對競合關係。

綜觀育嬰留職停薪政策，以生育效果來論，育嬰留職停薪要達到鼓勵生育效果恐怕有限，但在減輕勞工負擔部分來說，該政策是各項政府政策中受民眾肯定滿意度高的政策，確實對勞工有非常大的助益，該政策給予勞工選擇育兒工具，兼顧家庭與工作平衡，對於增加女性勞參率也有正面的幫助值得肯定。

目 錄

壹、緒論.....	1
一、前言.....	1
二、研究動機.....	1
三、名詞解釋.....	1
貳、女性勞動參與率現況.....	4
一、女性勞動參與率概況及縣市比較.....	4
二、本市女性各年齡層勞動參與率概況.....	7
參、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概況.....	8
一、本市歷年育嬰留職停薪現況.....	8
二、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比較.....	11
肆、受理案件分析.....	12
一、諮詢案件分析.....	12
二、申訴案件分析.....	13
三、歧視案件類別分析.....	14
四、性別工作平等案件分析.....	15
五、案件辦理情形.....	16
六、撤回原因分析.....	17
七、依申訴人性別統計.....	18
伍、評議委員會召開情形.....	19
一、案件審理及裁處.....	19
二、行政救濟案件統計.....	20
陸、結論.....	21
參考文獻.....	24

表目錄

表 1- 1 臺南市勞動力數據	4
表 1- 2 各縣市勞動參與率比較	5
表 2- 1 107 年六都女性年齡勞動參與率比較.....	7
表 3- 1 本市歷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9
表 3- 2 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	11
表 4- 1 本市歷年諮詢案件統計.....	12
表 4- 2 受理案件分析	13
表 4- 3 就業歧視案件類別分析.....	14
表 4- 4 懷孕育兒相關案件分析.....	15
表 4- 5 歷年辦理情形	16
表 4- 6 歷年撤回辦理情形	17
表 4- 7 歷年案件性別分析.....	18
表 5- 1 歷年委員會召開情形	19
表 5- 2 歷年裁處案件統計	19
表 5- 3 歷年救濟案件統計	20

圖目錄

圖 1 六都女性參與率趨勢圖.....	6
圖 2 本市托嬰中心收托率.....	10
圖 3 本市幼兒園入園人數.....	10

109 年臺南市就業平等業務工作分析報告

壹、緒論

一、前言

近年就業平等議題興起，行政院更成立性別平等處推動相關議題，而在少子女化與高齡化的情況，任何一個勞動力人口皆彌足珍貴，尤其女性在社會開放及教育普及之下逐漸崛起成為不可忽視的戰力。本分析利用行政院主計總處、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等中央機關發布之數據，以及本市勞工局所蒐集之業務相關資料，就「女性的就業情況」、「勞工育兒概況」、「案件的統計及分析」等三個面向進行探討，目地在了解目前就業趨勢及職場所遭遇的障礙，以作為未來人力資源規劃，以及消除就業障礙之對策因應。

二、研究動機

本調查主要研究目的如下：

- (一) 瞭解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趨勢。
- (二) 瞭解本市與六都勞動參與率比較。
- (三) 瞭解勞工育兒概況。
- (四) 瞭解案件類型及辦理情形。

三、名詞解釋

- (一) 就業歧視：所謂法定就業歧視，依就業服務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等 16 項為準。
- (二) 性騷擾：所謂性騷擾指受僱者於執行職務時，任何人以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對其造成敵意性、脅迫性或冒犯性之工作環境，致侵犯或干擾其人格尊嚴、人身自由或影響其工作表現；或、雇主對受僱者或求職者為明示或暗示之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

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作為勞務契約成立、存續、變更或分發、配置、報酬、考績、陞遷、降調、獎懲等之交換條件。

- (三) 性別權益措施：指性別工作平等法所訂產假、安胎假、產檢假、陪產假、生理假、育嬰留職停薪…等相關性別權益措施。
- (四) 育嬰留職停薪：受僱者任職滿六個月後，於每一子女滿三歲前，得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期間至該子女滿三歲止，但不得逾二年。同時撫育子女二人以上者，其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應合併計算，最長以最幼子女受撫育二年為限。
- (五) 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就業保險法規定，被保險人如符合請領資格，可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津貼給付標準為育嬰留職停薪之當月起前 6 個月平均月投保薪資 60%計算。
- (六) 勞動參與率：勞動參與率=(勞動人口/十五歲以上民間人口)*100。
- (七) 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依就業服務法第七條規定，主管機關得遴聘勞工、雇主、政府機關之代表及學者專家，研議、諮詢有關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等事項；其中勞工、雇主及學者專家代表，不得少於二分之一。前項代表單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 (八) 性別工作平等會：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五條規定，各級主管機關應設性別工作平等會，第二項規定性別平等會應置委員五人至十一人，任期兩年，由具備勞工事務、性別問題之相關學識經驗或法律專業人士擔任之，其中經勞工團體、女性團體推薦之委員各二人，女性委員人數應佔全體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上。第四項規定地方主管機關如設有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亦得由該委員會處理相關事宜。該會之組成應符合第二項之規定。
- (九) 收托比率：實際收托人數/0-2 歲嬰兒數*100。

(十) 準公共化托育政策：透過與優質居家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簽約合作，由政府依家庭經濟條件協助支付每月 6,000 元至 1 萬元不等的托育費用。

貳、女性勞動參與率現況

一、女性勞動參與率概況及縣市比較

◎109年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為53.9%，中斷10年成長趨勢。

◎109年本市各項勞動人口數據，皆呈顯減少現象，究竟是受疫情短期影響或是趨勢轉折點，值得密切追蹤觀察。

如表1-1所示，以109年本市相關數據，現有勞動力人口為101萬人3,000人較108年減少1萬7,000人，其中男性勞動力為56萬5,000人較108年減少6,000人，女性勞動力為48萬8,000人較108年減少1萬1,000人；而實際投入就業人口為97萬4,000人較108年減少1萬8,000人，男性就業人口為54萬4,000人較108年減少7,000人，女性就業人口為43萬人較108年減少1萬1,000人。另表1-2所示勞動參與率部分，109年男性為70.6%，女性53.9%；就女性勞動參與率比較，全國平均為51.4%，本市仍居六都之首(如圖1)，然而依據統計趨勢觀察，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近10年皆為成長趨勢，惟109年卻較108年55.2%減少1.3百分點，男性勞動率也減少0.7百分點，減幅程度較其餘五都高，再參考其他勞動統計數據，15歲以上民間人口未改變情況下，勞動力及實際就業者人口皆呈現減少現象，究竟是受疫情短期影響或是趨勢轉折點，值得密切追蹤觀察。

表1-1 臺南市勞動力數據

單位:千人

年	就業者	男性就業者	女性就業者	非勞動力	男性非勞動力	女性非勞動力
108	992	551	441	602	229	372
109	974	544	430	618	235	383
年	勞動力	男性勞動力	女性勞動力	15歲以上民間人口	男性15歲以上民間人口	女性15歲以上民間人口
108	1,030	571	459	1,631	801	831
109	1,013	565	448	1,631	801	831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就業失業統計資料查詢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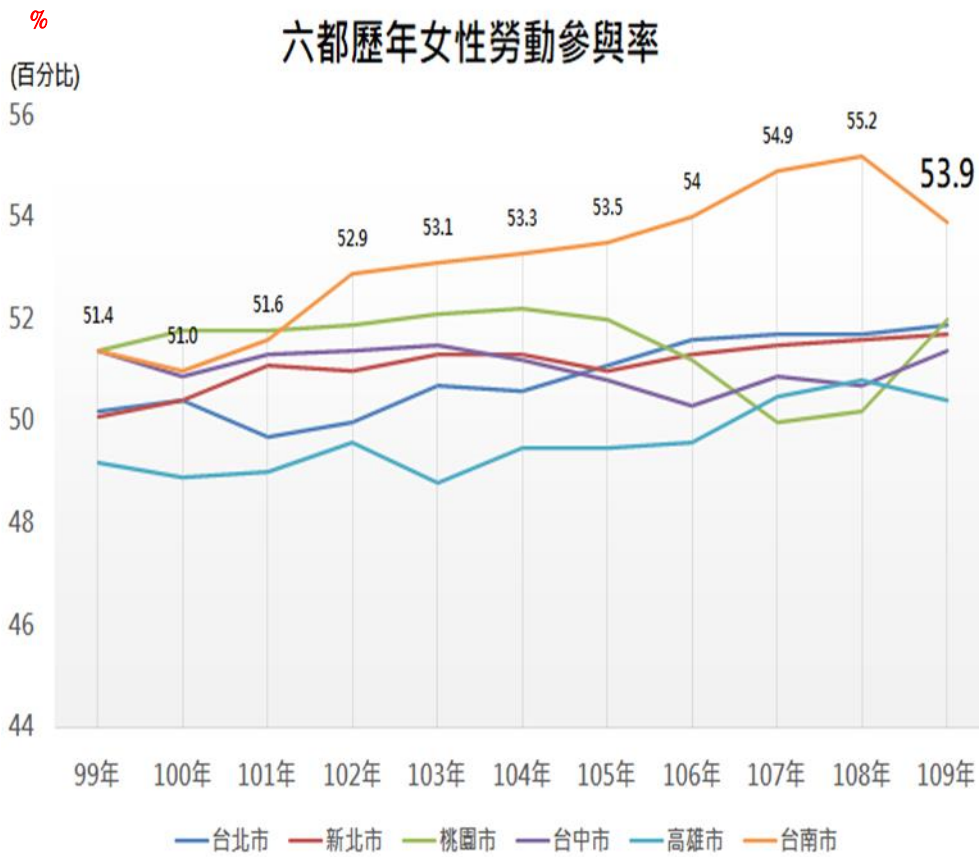
表 1- 2 各縣市勞動參與率比較

單位：%

時間 \\地區別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全國	67.1	50.8	67.1	50.9	67.2	51.1	67.3	51.4	67.2	51.4
宜蘭縣	68.0	48.6	70.4	50.1	71.4	51.3	70.7	52.2	70.3	53.1
新竹縣	64.6	51.9	67.3	51.5	69.0	50.8	67.9	54.0	69.2	54.0
基隆市	66.0	48.2	65.4	47.8	65.1	48.2	66.7	48.5	65.4	48.8
新竹市	67.9	53.1	68.2	53.1	67.2	51.3	67.3	50.9	66.8	50.9
苗栗縣	67.1	49.6	67.9	49.4	66.9	50.5	65.3	51.4	65.9	50.3
彰化縣	68.8	50.6	69.2	49.6	67.9	49.7	67.8	50.0	68.4	49.5
南投縣	68.1	51.1	71.0	52.4	71.4	51.9	71.1	53.3	69.1	51.5
雲林縣	68.1	49.9	68.7	50.2	70.3	49.8	69.6	49.7	67.9	49.6
嘉義縣	68.3	50.3	69.4	51.7	69.4	51.1	69.9	50.6	69.2	48.2
澎湖縣	61.8	43.3	61.6	42.6	60.1	42.8	61.7	42.8	61.6	42.1
嘉義市	64.4	51.8	65.1	53.5	66.0	52.5	67.8	51.9	68.4	53.1
屏東縣	67.7	48.9	68.8	49.8	70.7	51.2	71.6	52.2	70.5	52.0
臺東縣	66.5	50.0	67.3	50.0	66.9	51.6	67.3	51.6	65.0	51.3
花蓮縣	64.0	47.1	64.3	47.9	63.9	48.0	63.9	50.2	63.2	49.5
台北市	64.8	51.1	63.9	51.6	64.8	51.7	65.6	51.7	65.9	51.9
新北市	67.8	51.0	67.3	51.3	67.4	51.5	67.5	51.6	67.3	51.7
桃園縣	67.3	52.0	66.3	51.2	65.5	50.0	64.7	50.2	66.4	52.0
台中市	67.0	50.8	66.4	50.3	66.2	50.9	66.2	50.7	66.8	51.4
高雄市	65.8	49.5	66.7	49.6	66.3	50.5	66.2	50.8	65.3	50.4
台南市	69.4	53.5	69.2	54.0	70.2	54.9	71.3	55.2	70.6	53.9

備註：勞動參與率=(勞動人口/十五歲以上民間人口)*100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就業失業統計資料查詢系統)



↑ 桃園回漲顯著

↑ 雙北中高微漲

↓ 臺南成長中斷

圖 1 六都女性參與率趨勢圖

二、本市女性各年齡層勞動參與率概況

◎本市 55 歲以上女性勞動參與率，高於其他直轄市，以目前高齡化趨勢應善加運用維持優勢。

如表 2-1 所示，以年齡分析，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與全國趨勢相同，查 109 年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高峰平均仍落於 25-29 歲為 90.4%，其次為 30-34 歲為 87.1%，隨年紀增加逐漸遞減，到 60-64 歲為 30.7%，至 65 歲以上則為 6.8%，而本市 55 歲以上女性勞參率高於其餘五都，以目前高齡化趨勢應善加運用維持優勢。

表 2- 1 109 年六都女性年齡勞動參與率比較

地區\年齡	單位:%										
	15~19	20~24	25~29	30~34	35~39	40~44	45~49	50~54	55~59	60~64	65歲以上
臺灣地區	8.12	56.66	90.47	87.16	81.98	76.23	75.63	63.74	44.31	24.5	4.55
新北市	9.3	59.8	91.2	90.3	82.2	77.3	75.6	62	41.4	20.9	2.9
臺北市	6.1	60.1	91.7	89.8	85.6	79.6	80.6	69.1	48.2	26.6	3.2
桃園市	7.3	54.5	91.5	85.1	79.5	74.3	73.4	61	37.5	20.8	3.2
臺中市	7.1	48.7	90.7	86.3	79.9	74.5	75	62.4	39.9	19.6	3.6
臺南市	9.3	59.8	90.4	87.1	83	80.6	78.1	65.1	51.3	30.7	6.8
高雄市	8.1	56.6	86.9	85.4	81.5	76.5	74.9	62.9	44.1	23.1	4.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統計年報資料查詢

參、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概況

一、本市歷年育嬰留職停薪現況

◎準公共化托育政策及少子化影響育嬰留職停薪申請。

◎本市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性別比以女性占多數。

本市 109 年申請總件數為 28,806 件較 108 年申請總件數 29,491 減少 685 件。依性別分析，以女性申請居多，109 年 23,765 件較 108 年 24,056 件減少 291 件，佔 82.50%，而男性 5,041 件較 108 年 5,435 件減少 394 件，僅佔 17.50%，傳統上仍以女性為主要育兒之照顧者，另勞動部雖函釋放寬二胎同時申請育嬰留職規定，而使 108 年男性有微幅上升現象，然而 109 年回落到平均趨勢，顯然開放父母同時申請，尚難撼動男性申請意願。

值得注意本市育嬰留停薪人數自 106 年高峰拐點趨勢向下（該趨勢六都皆同），比較數據可能原因主要為 2 個，首先為台南市生育率持續惡化，109 年 0-2 歲嬰兒數為 36,093 人，較 108 年減少 2,865 人，若以 5 年內統計(自 105 年) 0-2 歲嬰兒大幅減少 21%，其次 0 至未滿 3 歲幼兒收托率增加，以托嬰中心幼兒收托人數，自 106 年 1,229 人(收托率 2.76%)，至 109 年上升至 2,086 人(5.78%)(如圖 2)，幼兒園入學人數自 105 學年 43,250 人，至 109 學年為 49,113 人(如圖 3)，運用托兒工具趨勢明顯，然而以托嬰中心收托率及幼生數要解釋是否影響育嬰留職停薪申請尚有研究限制，主要為尚無本市 0 至未滿 3 歲居家(嫗姆)收托人數以及本市幼兒園未滿 3 歲幼幼班人數等總體收托人數資料可供比對競合關係。

表 3- 1 本市歷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單位：件；元

案件 年度	合計			男			女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初核			初核			初核		
105	31,018	5,756	538,392,818	5,503	1,033	102,347,364	25,515	4,723	436,045,454
106	31,514	5,843	564,896,730	5,535	1,008	106,424,468	25,979	4,835	458,472,262
107	30,708	5,624	552,004,598	5,255	971	98,983,020	25,453	4,653	453,021,578
108	29,491	5,456	542,245,615	5,435	1,022	104,633,204	24,056	4,434	437,612,411
109	28,806	5,186	540,193,834	5,041	892	98,005,324	23,765	4,294	442,188,510

備註：初核指初次申請育嬰留職津貼並經審核通過

資料來源：勞工保險局就業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給付件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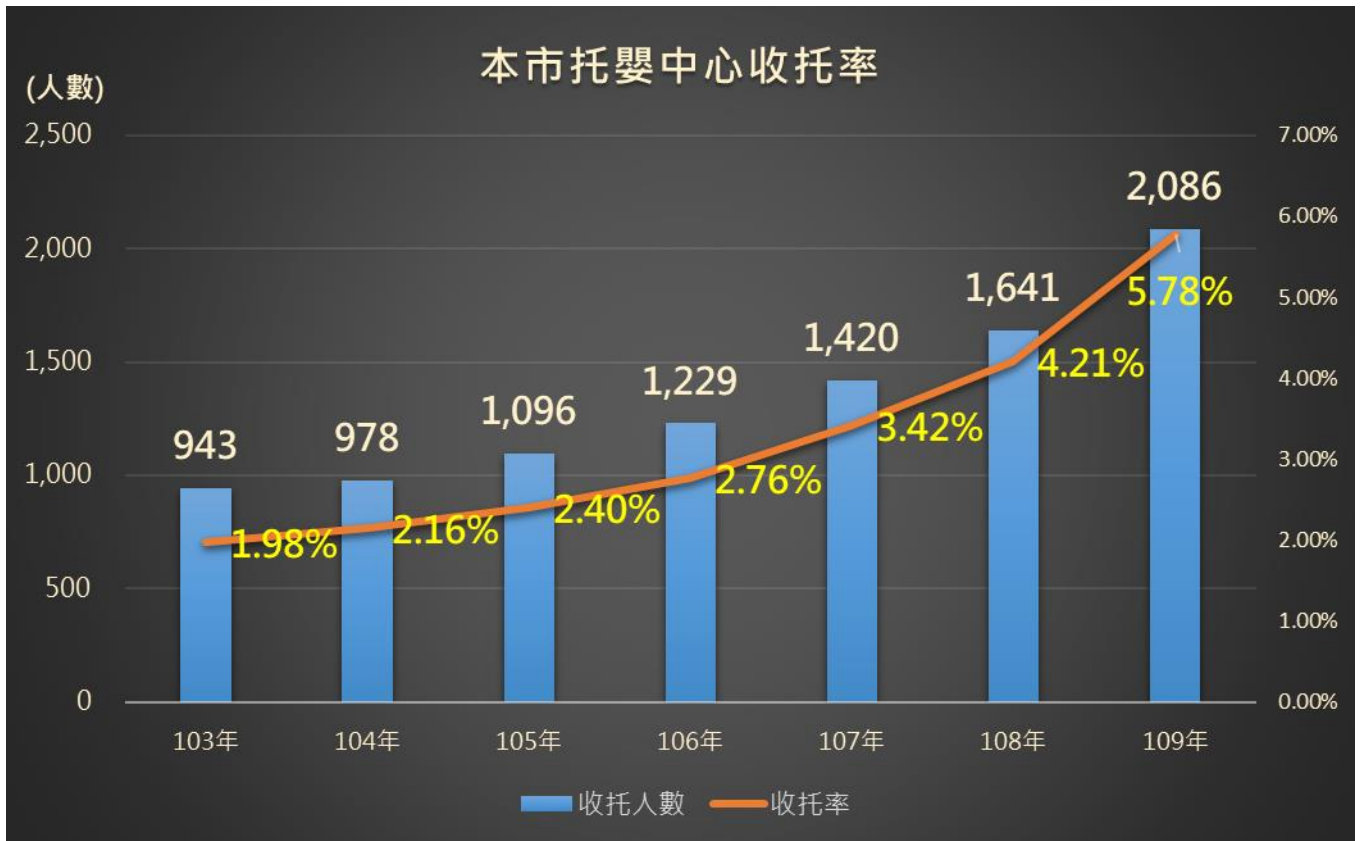


圖 2 本市托嬰中心收托率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圖 3 本市幼兒園入園人數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二、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申請現況

◎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件數趨勢減少。

如表 3-2 所示，109 年以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件數比較，仍以臺北市總申請件數為 103,692 件為六都最高較 108 年減少 3,256 件，新北市總申請件數為 55,919 件較 108 年減少 2,577 件，桃園市總申請件數為 43,794 件較 108 年減少 123 件，臺中市總申請件數為 58,543 件較 108 年減少 2,551 件，本市總申請件數為 28,806 件較 108 年減少 685 件，高雄市總申請件數為 35,805 件較 108 年減少 1,162 件，總體六都近 5 年申請總件數自 106 年達高峰之後趨勢向下。

表 3- 2 109 年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

單位：件；元

案件數 \ 縣市別	合計		男		女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初核		初核		初核				
新北市	55,919	10,188	1,111,607,310	12,747	2,238	259,913,774	43,172	7,950	851,693,536
臺北市	103,692	19,489	2,320,459,070	15,941	3,056	369,661,551	87,751	16,433	1,950,797,519
桃園市	43,794	8,005	892,142,085	8,080	1,501	171,925,189	35,714	6,504	720,216,896
臺中市	58,543	10,731	1,085,830,333	12,504	2,232	231,219,467	46,039	8,499	854,610,866
臺南市	28,806	5,186	540,193,834	5,041	892	98,005,324	23,765	4,294	442,188,510
高雄市	35,805	6,631	680,717,312	6,200	1,167	122,726,496	29,605	5,464	557,990,816

備註：初核指初次申請育嬰留職津貼並經審核通過

資料來源：勞工保險局就業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給付件數統計

肆、受理案件分析

一、諮詢案件分析

◎民眾前三大諮詢問題為育嬰留職停薪、產假、安胎假等規定。

如表 4-1 所示，109 年諮詢案件總計 6,953 件，較上一年育嬰留職停薪增加 973 件，其中諮詢案件仍多集中於育嬰留職停薪 2,650 件佔 38.11%、產假 1,750 件佔 25.17%、安胎假 915 件佔 13.16%。

表 4- 1 本市歷年諮詢案件統計

單位：件

類別 年度	就業	性別	性騷	生理	安胎假	產檢	產假	陪產	育嬰	哺乳	家庭	勞基法	總計
	歧視	歧視	擾	假		假	假	假	留職	時間	照顧	相關權	
	假	假									假	益	
104	13	51	62	229	333	829	411	720	835	53	32	415	3,983
105	11	80	45	161	990	203	1,331	519	1,011	13	44	577	4,985
106	12	128	37	177	1,020	200	1,357	254	1,402	9	39	390	5,025
107	9	97	55	144	802	214	1,401	192	1,501	11	21	317	4,764
108	10	107	43	152	755	173	1,832	189	2,250	7	11	451	5,980
109	25	102	67	143	915	245	1,750	180	2,650	8	14	854	6,953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含書面、電話…)

說明：1. 產檢假及陪產假自 103 年底實施

2. 108 年勞基法相關權益(產假薪資、病假、勞動條件權益…)合併統計。

二、申訴案件分析

◎109 年職場性騷擾案件及歧視案件分佔申訴案件大宗，其中歧視又因使用網路工具刊登招募廣告使用不慎違法。

如表 4-2 所示，109 年受理相關案件總計 84 件次(81 案其中 3 案複合事由申訴)較 108 年增加 9 件次，其中就業歧視部分計 34 件次佔 40.48%較 108 年增加 5 件次，職場性騷擾 34 件次佔 40.48%較 108 年減少 2 件次，違反性別權益措施(生理假…等)16 件次佔 19.04%較 108 年增加 6 件次，109 年職場性騷擾案件及歧視案件分佔申訴案件大宗，其中歧視案件將近 30% 為雇主招募時發生，主要為年齡、性別等，分析多因網路工具(FACEBOOK) 興起且觸及廣泛，成為刊登首選，造成刊登時未注意法律規定觸法。

表 4- 2 受理案件分析

單位:件次;%

年度	就業歧視		職場性騷擾		促進權益措施		總計
	件次	佔比	件次	佔比	件次	佔比	
104	35	50.00	20	28.57	15	21.43	70
105	38	43.18	32	36.36	18	20.46	88
106	45	58.44	18	23.38	14	18.18	77
107	33	51.56	23	35.94	8	12.50	64
108	29	38.67	36	48.00	10	13.33	75
109	34	40.48	34	40.48	16	19.04	84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說明：實際受理案件若有同一案件申訴多事由，各計為一件次，109 年有 3 案件複合申訴

三、歧視案件類別分析

◎分析就業歧視類別，以性別歧視佔首位，其次為年齡歧視。

如表 4-3 所示，統計 109 年就業歧視案件，其中以性別歧視 18 件次佔 54.94%多數較 108 減少 3 件次，其次分別為年齡歧視 9 件次佔 26.47%較 108 年增加 5 件次、身障歧視 2 件次佔 5.88%與 108 年增加 1 件次、種族 2 件次佔 5.88%較 108 年增加 2 件次、宗教 1 件次佔 2.94%較 108 年增加 1 件次、籍貫 1 件次佔 2.94%較 108 年增加 1 件次、思想 1 件次佔 2.94%較 108 年增加 1 件次，若以年度趨勢來看，就業歧視案件多以性別及年齡為主。

表 4- 3 就業歧視案件類別分析

單位:件次

年度 類別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合計
種族	-	-	-	-	-	2	2
階級	-	-	-	1	-	-	1
語言	-	-	-	-	-	-	
思想	-	-	1	-	-	1	2
宗教	-	-	-	-	-	1	1
黨派	-	-	-	-	-	-	-
籍貫	-	-	-	-	-	1	1
出生地	-	-	-	-	-	-	-
性別	31	31	35	25	21	18	161
性傾向	-	-	-	-	1	-	1
年齡	4	4	6	6	4	9	
婚姻	-	-	-	-	-	-	
容貌	-	2	1	-	2	-	
五官	-	-	-	-	-	-	
身心障礙	-	1	2	1	1	2	
星座	-	-	-	-	-	-	
血型	-	-	-	-	-	-	
工會會員	-	-	-	-	-	-	
總計	35	38	45	33	29	34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四、性別工作平等案件分析

◎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本年度以促進權益措施(生理假、安胎假…等)案件遽增。

如表 4-4 所示，將申訴案件細分，109 年懷孕育兒相關案件分析，以懷孕歧視 11 件次佔 40.74%較 108 年減少 1 件次，育嬰留職停薪 5 件次 18.52%較 108 年增加 1 件次，產假等相關權益 11 件次 40.74%較 108 年增加 7 件次。本年度其他權益(生理假、安胎假…等)事件申訴案件遽增，分析皆為微型商號，顯然微型商號尚缺職場平權觀念。

表 4- 4 懷孕育兒相關案件分析

單位:件次;%

年度	懷孕		育嬰留職停薪		促進權益措施		總計
	件次	佔比	件次	佔比	件次	佔比	
104	25	69.44	9	25.00	2	5.56	36
105	22	62.86	6	17.14	7	20.00	35
106	23	69.70	9	27.27	1	3.03	33
107	14	87.50	1	6.25	1	6.25	16
108	12	60.00	4	20.00	4	20.00	20
109	11	40.74	5	18.52	11	40.74	27

備註：案件來源以申訴案件中就業歧視(懷孕、育兒)及權益措施(產假、安胎等)綜合統計分析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五、案件辦理情形

◎勞工權益抬頭不願妥協，撤回案件有減少趨勢

如表 4-5 所示，109 年辦理案件中，以送委員會評議案件 33 件佔 40.74%為最多與 108 年持平，撤回 17 件佔 20.98%較 108 年減少 1 件，其他為 31 件佔 38.27%較 108 年增加 7 件。性別工作平等法有撤回機制，但歷年統計至 109 年止，勞方申訴後願意妥協撤回的機率依然不高，諭示資方應謹慎處理。

表 4- 5 歷年辦理情形

單位:件;%

年度	移送評議		撤回		其他		總計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104	24	34.29	33	47.14	13	18.57	70
105	23	26.14	32	36.36	33	37.50	88
106	38	49.35	21	27.27	18	23.38	77
107	20	31.25	9	14.06	35	54.69	64
108	33	44.00	18	24.00	24	32.00	75
109	33	40.74	17	20.98	31	38.27	81

備註：其他包含不受理、轉移管轄、職權辦理(查無實證...等)等 3 項目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六、撤回原因分析

◎勞工撤回主要以勞資爭議調解為主要方式。

如表 4-6，109 年撤回申訴案件計 17 件，其中勞資爭議調解佔多數，總計 11 件、佔 82.35%較 107 年增加 3 件，以調解方式進行主要希望快速解決，並有相關保障，因此以勞資為解決爭端方式；其次為其他 3 件、佔 17.65%較 108 年增加 3 件，該類案件多為另有工作或究責的意願不深，故申訴後即撤回申訴。

表 4- 6 歷年撤回辦理情形

單位:件;%

年度	勞資爭議調解		自行調解		非申訴雇主 (性騷擾案)		公所調解		其他		總計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104	9	27.27	16	48.49	4	12.12	-	-	4	12.12	33
105	20	62.5	8	25	4	12.5	-	-	-	-	32
106	15	71.43	4	19.05	-	-	1	4.76	1	4.76	21
107	7	77.78	2	22.22	-	-	-	-	-	-	9
108	11	61.11	3	16.67	4	22.22	-	-	-	-	18
109	14	82.35	-	-	-	-	-	-	3	17.65	17

備註：其他包含打消申訴意願、另有工作等 2 個項目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

七、依申訴人性別統計

◎以申訴人性別統計，女性居申訴案多數佔 74.08%。

如表 4-7 所示，109 年申訴案件總計 81 件其中女性 60 件佔 74.08%較 108 年增加 9 件，男性 6 件佔 7.04%較 108 年減少 2 件，未標明性別 15 件佔 18.52%較 108 年減少 1 件，因性別工作平等法較多女(母)性保護措施，故在申訴性別比例上女性多於男性。

表 4- 7 歷年案件性別分析

單位:件;%

年度	男		女		未標明性別		社團(法人)		總計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件數	佔比	
104	10	14.29	54	77.14	5	7.14	1	1.43	70
105	9	10.23	65	73.86	14	15.91	-	-	88
106	15	19.48	55	71.43	7	9.09	-	-	77
107	6	9.38	40	62.5	18	28.12	-	-	64
108	8	10.67	51	68.00	16	21.33	-	-	75
109	6	7.40	60	74.08	15	18.52	-	-	81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伍、評議委員會召開情形

一、案件審理及裁處

◎109 年總計召開會前評議小組 9 場，正式評議委員會 6 場。

◎109 年裁處案件中以歧視案件佔多數。

如表 5-1 所示，109 年會前評議小組共召開 9 場次，而正式評議委員會總計 6 場次；而如表 5-2 所示，109 年度經委員會評議案件總計 28 件次，成立 13 件次，不成立 15 件次，成立案件中歧視案件為 6 件次佔 46.15%，性騷擾 3 件次佔 23.08%，違反權益措施 4 件次佔 30.77%。

表 5- 1 歷年委員會召開情形

單位：場

年度	會前小組	評議委員會
104	8	9
105	8	6
106	7	8
107	6	6
108	5	5
109	9	6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表 5- 2 歷年裁處案件統計

單位：件次;%

年度	歧視案件		性騷擾		違反權益措施		總計
	件數(次)	佔比	件數(次)	佔比	件數(次)	佔比	
104	8	61.54	1	7.69	4	30.77	13
105	7	70	2	20	1	10	10
106	13	61.9	4	19.05	4	19.05	21
107	12	80	1	6.67	2	13.33	15
108	9	75	2	16.67	1	8.33	12
109	6	46.15	3	23.08	4	30.77	13

資料來源：1.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2.數據為當年度裁處案件(含跨年度案件於當年度裁處)

3.實際受理案件若有同一案件申訴多事由，各計為一件次，109 年有 3 案件複合申訴

二、行政救濟案件統計

◎109 提起行政救濟程序皆維持原處分

一般行政處分為兩階段行政救濟(訴願、行政訴訟)，性別工作平等法因特殊性為三階段行政救濟(再審議、訴願、行政訴訟)，如表 5-3 所示，109 行政救濟案件中，提起審議 1 件，訴願計 7 件，皆維持原處分，顯示行政處分的品質有所提升。

表 5- 3 歷年救濟案件統計

單位：件；%

救濟類別	再審議			訴願			行政訴訟		
	維持	撤另處	維持率	維持	撤另處	維持率	維持	撤銷	維持率
103	-	-	-	7	-	100	3	-	100
104	-	-	-	5	2	71.43	2	-	100
105	2	-	100	8	1	88.89	2	-	100
106	-	-	-	12	1	92.31	-	-	-
107	2	1	66.67	10	1	90.9	1	-	100
108	2	100	100	4	-	100	-	-	-
109	1	-	100	7	0	100	-	-	-

備註：

撤另處：撤銷處分另為處分

陸、結論

- 一、勞動參與率部分，男性為 70.6%(108 年 71.3%)，女性 53.9%(108 年 55.2%)，就女性勞動參與率比較，全國平均為 51.4%，雖仍居六都之首(如圖 1)，然而依據統計趨勢觀察，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近 10 年皆為成長趨勢，109 年卻較 108 年(55.2%)減少 1.3 百分點，中斷成長趨勢，減幅程度較其餘五都高，此外男性勞動參與率也減少 0.7 百分點，再參考其他勞動統計數據，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未改變情況下，勞動力及實際就業者人口皆呈現減少現象，究竟是受疫情短期影響或是趨勢轉折點，值得密切追蹤觀察，以利規劃刺激政策鼓勵女性就業，目前本市已有安心上工等臨工計畫提供弱勢及失業勞工進行短期安置，未來將率續恢復職業訓練及徵才媒合提高就業率。
- 二、育嬰留職停薪申請本市 109 年申請總件數為 28,806 件較 108 年申請總件數 29,491 減少 685 件。依性別分析，以女性申請居多，109 年 23,765 件較 108 年 24,056 件減少 291 件，佔 82.50%，而男性 5,041 件較 108 年 5,435 件減少 394 件，僅佔 17.49%，傳統上仍以女性為主要育兒之照顧者，另勞動部雖函釋放寬二胎同時申請育嬰留職規定，而使 108 年男性有微幅上升現象，然而 109 年回落到平均趨勢，顯然開放父母同時申請，尚難撼動男性申請意願，惟 110 年行政院加碼育嬰津貼額度，是否影響申請意願，待來年觀察。
- 三、109 年受理相關案件總計 84 件次(81 案其中 3 案複合事由申訴)(較 108 年增加 8 件次)，其中就業歧視部分計 34 件佔 40.48%(較 108 年增加 5 件次)，職場性騷擾 34 件佔 40.48%(較 108 年減少 2 件次)，違反性別權益措施(生理假…等)16 件佔 19.04%(較 108 年增加 6 件次)，109 年職場性騷擾案件及歧視案件分佔申訴案件大宗，其中歧視案件將近 30%多為雇主招募時發生，主要為年齡、性別等，分析多因網路工具(FACEBOOK)興起且觸及

廣泛，成為刊登首選，造成刊登時未注意法律規定觸法，本市將維持網路巡察減少雇主無知受罰。

四、懷孕育兒相關案件分析，將申訴案件細分 109 年懷孕育兒相關案件分析，以懷孕歧視 11 件次佔 40.74%(較 108 年減少 1 件次)，育嬰留職停薪 5 件次 18.52%(較 108 年增加 1 件次)，產假等相關權益 11 件次 40.74%(較 108 年增加 7 件次)。本年度其他權益(生理假、安胎假…等)事件申訴案件遽增，分析皆為微型商號，顯然微型商號尚缺職場平權觀念，建議調整宣導策略，針對僱用 30 人以下事業單位發放簡要易讀宣導資料。

五、本次統計分析值得探討育嬰留職停薪人數持續減少。本市育嬰留停薪人數自 106 年高峰拐點趨勢向下(該趨勢六都皆同)，比較數據可能原因主要為 2 個，首先為台南市出生人數持續惡化，109 年 0-2 歲嬰兒數為 36,093 人，較 108 年減少 2,865 人，若以 5 年內統計(自 105 年) 0-2 歲嬰兒減少 21%減幅驚人，其次 0 至未滿 3 歲幼兒收托率增加，以托嬰中心幼兒收托人數，自 106 年 1,229 人(收托率 2.76%)，至 109 年上升至 2,086 人(5.78%)(如圖 2)，幼兒園入學人數自 105 學年 43,250 人，至 109 學年為 49,113 人(如圖 3)，運用托兒工具趨勢明顯，然而以托嬰中心收托率及幼生數要解釋是否影響育嬰留職停薪申請尚有研究限制，主要為尚無本市 0 至未滿 3 歲居家(嫗姆)收托人數以及本市幼兒園未滿 3 歲幼幼班人數等總體收托人數資料可供比對競合關係。

綜觀來說各國及學者專家都將育嬰留職停薪做為友善職場重要政策推動，主要期盼賦予育嬰留職停薪兩個使命，一是減輕勞工負擔，另外就是鼓勵生育。首先以生育效果來論，育嬰留職停薪要達到鼓勵生育效果恐怕有限，以台南市近 10 年總生育率觀察，有無育嬰留職停薪並無影響總生育率，反而傳統生肖年(龍年)101 年時達成總生育率 1.2 的成績，以生育的戰略目標來說並無達成效果，是以對於刺激生育率來說嬰留職停薪政策似乎有限，應調整資源配置或政策方向；但在減輕勞工負擔部分來說，該政

策是各項政府政策中受民眾肯定滿意度高的政策(109年73%受訪者滿意)，確實對勞工有非常大的助益，該政策給予勞工選擇育兒工具，兼顧家庭與工作平衡，對於增加女性勞參率也有正面的幫助值得肯定。

參考文獻

勞動部，資料取自-性別統計專區-性別勞動統計專輯-婚育與就業的關係

<http://www.dgbas.gov.tw/public/Attachment/7911117100ZT9Y70G.pdf>

衛生福利部，育兒津貼及托育準公共化專區

<https://www.sfaa.gov.tw/SFAA/Pages/List.aspx?nodeid=1057>

內政部，內政部-統計處

<https://www.moi.gov.tw/stat/chart.aspx>

行政院主計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常用資料查詢-縣市資料查詢

<https://www.stat.gov.tw/mp.asp?mp=4>

行政院主計處。主計總處統計專區-就業、失業統計-查詢系統

<https://www.stat.gov.tw/ct.asp?mp=4&xItem=42628&ctNode=4944>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勞動部-統計資料-性別統計專區-性別統計指標

<https://www.bli.gov.tw/0013465.html>

立法院。

<https://www.ly.gov.tw/Pages/Search.aspx?nodeid=107&sid=0>

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https://dep.mohw.gov.tw/DOS/cp-2978-13971-113.html>

教育部統計處

<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Default.aspx>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https://sab.tainan.gov.tw/cl.aspx?n=21443>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幼生數

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Stat_Statistics_DetailData.aspx?sn=TINaWRp4rBfhQG5ygrwyiA%40%40

勞動部-勞動部育嬰留職停薪期滿復職關懷調查報告

<https://statdb.mol.gov.tw/html/svy09/0922report.pdf>